公司代码：600734　　公司简称：实达集团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24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96,629,435.54元人民币。鉴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实达集团	600734	ST实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晓燕	陈霞菲
联系地址	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杜坞43号大数据科技园D6栋	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杜坞43号大数据科技园D6栋
电话	0591-83708108	0591-83709680
传真	0591-83708128	0591-83708128
电子信箱	daisyan@start.com.cn	chenxiafei@start.com.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分类标准，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技术服务业(I65)中的软件开发(I651)。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与代码》，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这一行业是现代经济中快速发展的领域，涉及软件开发、系统集成、IT咨询和技术支持等广泛服务。它不仅推动技术创新，还助力政府、企业和个人提高效率和生产力。近年来，随着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迎来了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聚焦大数据行业，包括数字政府、数智教育、智能算力和数据流动等领域的系统集成、运营及软件产品业务。通过近几年积累技术和实践经验，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数字化转型解决方案及实施和运营服务。

当前，在“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等国家战略指引下，我国数字经济已全面迈入“智能算力筑基、数据要素赋能、AI大模型驱动”的融合创新阶段。作为国有控股上市公司，我们立足“算力+数据+教育+AI”四位一体战略，深度把握行业重构机遇，持续强化在技术研发、场景落地及生态协同的竞争优势。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情况

1、智能算力业务

(1)算力调度平台

公司紧紧围绕《数字中国建设整体布局规划》2522总体框架布局，立足国家推动智算基础设施规模化部署的战略背景，开发算力调度平台，形成企业级容器云平台快速交付能力，不断提高产品易用性，降低用户使用容器平台的学习成本、保障开发、测试、运维等工作，实现对同构、异构云平台的统一纳管以及对CPU、GPU等算力的多集群管理和调度。

(2)克融云智算中心一期二标段项目

该项目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发展的重要战略部署，积极响应“东数西算”工程实施要求。实达集团作为智能算力解决方案提供商，凭借在智能算力赛道的积累，以及在算力领域的实践经验、完善的产品服务体系和广泛的生态合作伙伴，顺利中标克融云智算中心一期二标段项目。本项目中标总金额为20,980万元，实达集团为克融云智算中心提供计算服务器、网络、安全等配套设备，以及算力调度平台、主数据管理平台、训推一体平台AIOS、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系统等。实达集团以此为契机，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和全国市场拓展，通过算力与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进行融合，打造精品工程，助力新基建产业的科技创新，为数字经济的快速发展提供强大支持。

“2024华为云城市峰会·克拉玛依”大会

(3)鼓楼智算中心二期建设及运营项目

福州市鼓楼区作为“数字福建”示范区，为落实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部署，发布了《鼓楼区建设人工智能产业加速中心的若干措施》，明确了对人工智能算力中心的建设规划。该区将升级优化智算中心基础设施，提高服务效率和质量，加强资源整合共享，推动人工智能技术与区域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公司积极助力鼓楼区智算中心的建设规划，中标了鼓楼智算中心二期建设及运营项目，项目金额8,116万元，构建半精度浮点FP16运算的国产化算力集群。

2、数智教育业务

公司数智教育业务专注于构建一个广泛覆盖基础教育、高等教育、职业教育和就业指导服务等多层次的教育体系，致力于数智教育行业产品研发及标准化解决方案。在福建省数据管理局(福建省数字福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福建省教育厅的指导下，开展数字教育新型基础设施顶层规划设计，报告期内，已落地福建省智慧教育平台项目。形成“1234”数智教育底座(“一张网”“两朵云”“三中心”“四领域”)，建设各领域应用及服务，构建数据融会贯通体系，探索“建、管、运”一体化模式。整合政府、高校及行业专家、行业生态等资源，构建数智教育业务架构、业务生态、拳头产品及运营服务等，为后续打造行业标杆并拓展相关业务奠定基础。

针对“AI+教育”领域，公司正不断探索人工智能赋能教育应用场景，全面推进建设实达人工智能教育产品及服务体系，以公司智能算力的人工智能产品为基础，拟通过“AI+教育”应用场景、教育专用AI工具、AI开发平台的构建，打造一体化的人工智能+教育公共服务平台。积极落实国家人工智能赋能计划，支撑基于AI技术探索新型教学模式和未来学习方式，推动“以智助学、以智助教、以智助管、以智助研”，促进人工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让大规模个性化教育成为可能，促进教育高位均衡发展，抢占“人工智能+教育”市场先机。

面向基础教育领域，致力于打造区校一体化的K12区域教育服务平台，向上承接上级平台资源与服务，向下支撑各校教学与管理需求。以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为核心，构建一个数智教育技术底座，支持两个区校一体化教育服务平台(新型优质教育资源服务平台、智慧教育治理服务平台)以及N个特色智慧校园应用场景，包括智能练测、AI助教、区域账号、虚拟实验、三个课堂、心理健康服务等。整合门户认证、支付等能力，提供教育辅助及校园生活服务；通过精准教学、个性化错题、课后服务等功能，提供高效教学支持；与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学校全面合作，提供优质数智教育服务，并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探索C端运营模式，助力教育数字化转型与高质量发展。

面向职业教育及高等教育，提供AI新内容服务，向B端及C端提供AI课程、AI教育应用开发服务及配套的教育垂类大模型、智能算力、校园边缘端算力等服务，满足教学与科研需要；在职业教育领域，重点融合人工智能和虚拟现实技术提供实训产品及服务，同步探讨开展国省赛及认证培训服务业务，围绕新质生产力核心主题助力培养新时代数字产业人才。

3、数据跨境流动业务

公司研发打造数据跨境流动服务平台。提供数据跨境和规划服务，涵盖出境评估申报、数据跨境流动综合中心、一站式数据服务等。平台承载跨境数据的托管及安全性接入，并在此基础上构建技术能力平台、应用能力平台、数据能力平台，为出境数据的安全接入和出境合规化提供支持，促进数据高效、合规流动。

(1)数据跨境合规托管：提供对多源异构数据(结构化、非结构化和半结构化数据)的统一汇聚、集中存储、全生命周期数据管理、预加工处理、数据共享以及存储服务。

(2)数据安全平台：实现数据资产管理、敏感数据识别、进行数据分级分类，对跨境数据实现脱敏、实现数据水印溯源等功能，使跨境数据传输更加安全合规。

(3)数据跨境合规平台：设置数据合规策略中心、法律法规中心、部署数据探针、从而进行数据跨境风险监测、对跨境企业进行数据跨境自评估。

公司与国家和地方网信办展开紧密协作，目前已在平潭落地数据跨境流动服务平台，并开展运营服务，建设的平潭数据跨境服务枢纽，作为国内首个先行先试的全流程数据跨境流动平台，围绕数据流动、安全和隐私保护，基于专用通道和一体化平台实现数据传输、加密和合规管理。利用区块链、隐私计算等技术，实现跨境数据事前评估、事中治理、事后审查的全生命周期管控，确保数据跨境流动的顺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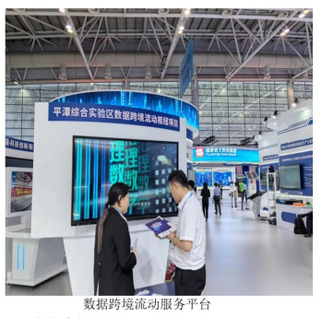

数据跨境流动服务平台

数据跨境流动综合中心小程序

4、数字政府业务

(1)湖仓一体数据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自主研发的创新产品“湖仓一体数据平台”，以数据可用、数据价值挖掘为目标，全流程、智能化构建数据应用与服务的核心平台。覆盖数据“汇聚、治理、应用、服务”的全生命周期流程。为政府、企业海量的数据提供存储和统一融合管理的能力，通过平台汇聚融合多元异构数据，为政务部门和企业单位提供分析处理、价值挖掘之后更广泛的数据资源，促进数据进一步共享交换，简化数据流程，提高数据处理效率，降低成本。该平台顺利通过华为鲲鹏、人大金仓、南大通用以及达梦等四项信创产品兼容性测试，充分展示了平台良好的兼容性和稳定性。目前已应用于福建省级与部分地市级一体化公共数据平台等项目。

(2)统一支付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自主研发的“支付平台”，打造服务于自然人、企业以及执收单位的公共能力服务平台，为执收单位提供统一收缴、统一记账的多渠道支付结算能力，满足线上、线下一体的多渠道缴费需求，平台将有序汇聚支付结算渠道，遵循可复用、可互通、可定制的原则，解决各类应用重复建设、分散建设、互相独立的问题，有效降低应用服务的开发、对接和运维成本，并具备多渠道统一对账功能，根据单位需求提供定制化对账服务，提高执收单位入账效率。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基于自主研发的多个产品，根据客户类型与需求为客户提供数字政府、数智教育、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和数据跨境等领域的系统集成、运营及软件产品业务。在商务谈判和招投标过程中，公司通过市场调研和竞争性分析，制定出既具有市场竞争力又能保证公司利润的定价策略。通过提供高质量的服务和产品，结合有效的风险管理，形成公司的盈利。公司在各业务板块探索的盈利模式主要包括：

(1)系统开发建设与维护费用：作为软件开发服务商，公司可为客户在数字政府、数智教育、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和数据跨境等领域提供定制化的解决方案，公司可收取系统开发建设和维护的费用。

(2)项目运营：公司参与到具体项目的运营中，通过提供服务来获取收益。针对智能算力运营，面向智能制造、城市管理、数智教育等算力需求客户，提供数据、算力、算法和生态服务。针对数智教育运营，向客户提供包括精准教学、个性化错题分析、课后服务等教学类服务；及通过整合各类能力来提供教育辅助及校园生活服务。针对数据跨境运营，面向境外上市企业、外企、出海企业、跨境电商、高校科研机构、智能制造、跨境数据交易等客户，提供包括数据跨境咨询规划、风险自评估、数据跨境评估、合规审计、数据跨境申报等服务。

2、销售模式

针对当前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针对不同客户、不同赛道、不同需求制定多样化、可定制的销售模式，使企业具备面向全国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集合客户开发、市场调研、需求收集、商务谈判、软件开发、项目集成、项目交付、项目验收、收款管理、售后服务的全流程销售服务，实现了对客户需求的快速反应、市场信息的及时捕捉以及项目交付的高质量。公司销售模式主要包括：

(1)政府采购项目，通过政府招标、竞争性谈判等模式，向政府部门销售服务。

(2)企事业单位公开招标，通过竞争性报价和定制方案获取业务。

(3)直销模式，直接向政府、企业、科研院校等算力需求终端客户销售算力资源。直接了解客户需求，提供定制化销售服务，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也采取由合作机构代理销售的模式，充分利用其渠道和资源优势，快速拓展市场，降低市场开拓成本。

(4)招募代理商，销售分成模式，由代理商直接面向终端用户推广项目，促成用户购买、租赁、使用平台或服务。公司根据代理商的销售业绩，按一定的比例(具体比例需双方协商确定)向代理商支付销售分成。

(5)联合投建模式，与合作伙伴共同投资，成本分摊，风险共担，利润共享。项目合作分成，对于大型项目或特定项目的合作，公司与代理商共同开发、实施、交付和运维。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定双方的合作细节，公司根据双方协议约定的比例与合作伙伴分享项目利润分成。

3、研发模式

根据行业技术趋势及总体发展战略，公司制定了中长期技术发展规划，构建了集产品研发、业务支持和解决方案于一体的多层次研发体系。公司根据业务规划，经严谨论证可行后，进行技术和产品开发，并且在产品研发过程中基于业务变化完善产品功能。公司产品研发的全过程主要包括四个阶段：第一阶段是规划阶段，主要是根据行业和信息技术发展趋势、业务场景拓展规划、市场需求调研等提出产品规划建议并进行严谨的可行性研究分析，一旦论证通过，即启动产品立项流程，在产品立项通过后进入下一阶段；第二阶段是设计阶段，基于立项报告和可行性研究分析，细化形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暨初步设计方案、概要设计方案、详细设计方案等设计文档，并同步进行项目资金概算评估，确保资源合理配置与成本有效控制；第三阶段是产品研发阶段，主要是产品代码编写、项目进度管理、产品质量控制，代码通过研发管理平台安全扫描、编译、打包、质量检测，并成功运行后进入下一阶段；第四阶段是验收阶段，产品在真实业务环境下，通常需要经过三个月的试运行时间，在此期间不断进行功能调试和性能优化，确保产品能够无缝融入业务生态，并在实际应用中展现出预期效果后，进行产品验收。

4、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活动主要涵盖各类项目所需的货物及服务等，为确保采购行为的规范性与高效性，公司制定并实施《采购管理办法》，组织架构中设立商务采购部负责具体采购执行工作。公司采购方式多样化，包括招标采购(公开招标、邀请招标)以及非招标采购(询价、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公开比选、框架协议采购、小额直接谈判等多种方式)。针对达到招标限额且满足招标条件的货物或服务，通过招标采购方式选定供应商；对于未达到招标限额或符合不公开招标条件的情形，则依据《公司采购管理办法》规定，采用非招标采购方式确定供应商。为严格把控采购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公司根据具体采购标的，制定合理的采购方案与策略。在综合考虑供货能力、质量、价格、付款方式、售后服务及供应商信誉度等多重因素的基础上，公司遵循对比择优的原则确定合作供应商。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082,768,698.26	845,120,185.67	28.12	927,573,946.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97,916,031.06	392,262,325.53	1.44	355,066,528.82
营业收入	308,691,187.04	335,479,491.00	-7.99	262,314,930.04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304,622,049.38	329,923,927.71	-7.67	255,202,423.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53,712.48	37,195,801.20	-84.80	-97,581,13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430,404.15	29,144,611.79	-348.52	-136,992,370.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89,208.75	-19,786,341.49	-662.59	84,993,721.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10	9.95	减少8.52个百分点	-24.1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6	0.0171	-84.80	-0.05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6	0.0171	-84.80	-0.0509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273,512.17	29,055,197.56	30,165,661.55	245,196,815.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85,346.86	64,911,819.29	-14,780,043.07	-30,892,716.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654,447.28	-13,527,109.73	-14,685,438.35	-30,563,408.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414,362.18	-16,552,755.68	-18,359,700.59	-70,562,390.30

2024年，公司主营业务以系统集成业务为主、运营业务为辅，其项目周期较长，呈现出季节性特征。客户一般在年度预算的基础上，在上半年开始实施规划、建设方案，向供应商发出订单，在下半年根据项目进度集中验收、结算，因此，一般情况下公司收入主要集中在下半年，尤其是第四季度。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5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22,1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数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44,575,590	25.00	0	无	0	国有法人	
熊建坤	-18,171,300	71,165,016	3.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郑刘碧	-50,000,000	58,697,300	2.6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2,301,303	42,301,303	1.94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金熙启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1,614,600	1.91	0	无	0	国有法人	
刘浪英	-13,493,500	27,611,000	1.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青芝	7,181,200	21,800,000	1.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惠良	5,418,500	21,700,000	1.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林强	-86,000,000	21,000,000	0.9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首蓉	20,462,295	20,462,295	0.9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省数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建金熙启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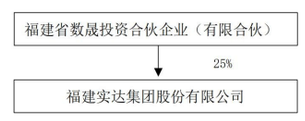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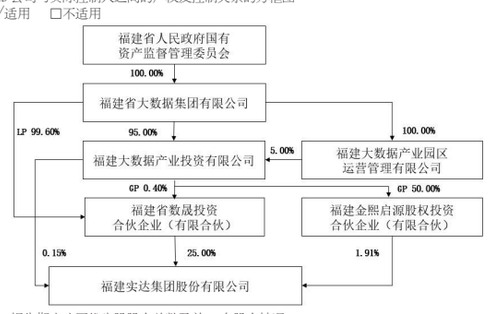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09亿元，同比减少7.99%；实现净利润589.29万元，同比减少84.16%；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65.37万元，202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243.04万元，同比减少348.52%。本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业绩盈利主要原因是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投资收益8,069.57万元。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报告期内项目采购成本增加。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公告编号：第2025-015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情况概述

经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9,791.60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869.1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5.37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09,662.94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实收股本总额217,830.31万元，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二、亏损的原因

公司破产重整前由于原主要子公司陷入经营困境，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导致公司出现巨幅亏损。2022年度亏损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按重整计划要求转让重整非保留资产产生的损失、计提重整前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的预计损失及支付公司原有高管及其他职工的离职补偿金。2023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19.58万元，较上年已实现扭亏为盈。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5.37万元。

三、应对的措施

公司秉承“数据赋能、智创未来”理念，聚焦数字政府、数智教育、智能算力和数据流动四大领域，致力于为政府和企业提供顶层规划设计、标准化产品、数据运营和集成服务，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核心竞争力，快速提升整体盈利水平，积极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弥补前期亏损，实现对广大投资者的回报。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公告编号：第2025-016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1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情况概述

经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39,791.60万元，2024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0,869.1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5.37万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09,662.94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实收股本总额217,830.31万元，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二、亏损的原因

公司破产重整前由于原主要子公司陷入经营困境，营业收入大幅下滑，导致公司出现巨幅亏损。2022年度亏损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按重整计划要求转让重整非保留资产产生的损失、计提重整前未决诉讼(仲裁)事项的预计损失及支付公司原有高管及其他职工的离职补偿金。2023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719.58万元，较上年已实现扭亏为盈。2024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65.37万元。

三、应对的措施

公司秉承“数据赋能、智创未来”理念，聚焦数字政府、数智教育、智能算力和数据流动四大领域，致力于为政府和企业提供顶层规划设计、标准化产品、数据运营和集成服务，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增强核心竞争力，快速提升整体盈利水平，积极改善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弥补前期亏损，实现对广大投资者的回报。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734　　证券简称：实达集团　　公告编号：第2025-014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5年4月3日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25年4月14日(星期一)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三)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3名，实际参加会议的监事人数3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11,117,342.87元、核销应收款项1,465,719.22元，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合计3,139,885.95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公司2024年度及2025年第一季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应收款项的公告》(公告编号：第2025-015号)。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审计，母公司2024年度实现净利润38,226,896.1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134,856,331.71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096,629,435.54元。鉴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五)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

1、《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体现了会计准则的基本原则。

2、《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七)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报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八)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报告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

(九)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监事会对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公司监事会认为：

1、《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体现了会计准则的基本原则。

2、《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东望时代　　公告编号：临2025-060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5年3月17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浙江东望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5】025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要求，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研究，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进一步说明和补充披露。现就问询函中提出的问题回复如下：

1、相关公告显示，公司主营高校热水供应运营管理业务，收单业务系新开展业务，与设备产品的销售、赠予方即二股东复创信息实控人金向华旗下的实意信息、曜刷信息等存在业务重叠，且后者赠予公司的存货主要存放在关联方及代理公司仓库内。请公司补充披露：(1)东望数智拟开展具体业务、相应业务模式、上下游等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在产业链中承担的具体角色功能，货物流、资金流、信息流所有权归属、权限、流转、结算、对价等情况，说明具体业务环节资质、条件，是否已取得相关资质证明，是否存在潜在政策、法律风险等；(2)通过关联交易取得代理商渠道、设备产品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代理商数量、层级、地理位置、仓库、对应货物存放情况等，说明曜刷信息、浙江复维、上海加岩拟销售或赠予资产的所有权归属情况，相关权属是否存在瑕疵，并结合问题(1)说明相关业务流程风险及具体管控措施；(3)公司开展新业务所具备的资质、技术、经验、人员情况等，与目前主营业务的协同关系，说明从事相关业务的原因及必要性；(4)二股东及其实控人旗下公司从事类似业务具体情况，从人员班子、代理商、客户资源获取等角度说明开展新业务对关联方的依赖程度，是否存在同业竞争、影响公司独立性等情况，如存在，公司是否采取相应措施保障自身利益。请律师对问题(1)(2)发表意见；请评估师对问题(2)发表意见；请独立董事对问题(1)(2)(4)发表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及论证，公司子公司东望数智拟专注于校园支付场景业务，具体模式详见问题1回复。

2024年12月18日成立。同时，公司预计还将向浙江复维、上海加岩支付2亿元用于机具采购。此外，评估报告显示，公司拟向实意信息采购的325项产品包含多项办公设备。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上述关联方成立时间、业务资质、技术经验背景、产品储备等情况，说明其是否具备履行相关合同的资质能力；(2)结合公司开展相关业务具体业务模式、信息流、资金流结算周转、结算定价具体情况等，说明向东阳金投采购劳务结算服务的必要性及商业合理性，相关交易规模测算依据及合理性；(3)结合机具所有权归属、行业采购惯例、定价具体情况等，说明向浙江复维、上海加岩采购机具而非直接向收单机构采购机具的原因，相关交易规模测算依据及合理性；(4)向实意信息采购325项设备产品主要类别构成，对应固定资产年限、折旧、减值计提情况，说明向关联方采购的原因及必要性；(5)逐项说明上述采购安排是否具备商业实质、是否存在向关联方倾斜利益情形，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请独立董事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由于公司子公司东望数智拟专注于校园支付场景业务，公司拟同步调整2025年3月14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具体调整方案详见公司后续公告。

3、公告显示，东望数智拟自曜刷信息受赠评估值约为6,904.33万元的设备产品及渠道代理，并承担评估值为2,018.55万元85,895,600积分及相应兑换义务，相关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请公司补充披露：(1)受赠渠道代理具体情况，包括但不限于数量、层级、省份分布情况等，说明相关代理商是否仍服务于关联方，如是，说明存续业务情况，并说明代理商是否存在与关联方相关业务重合的风险，及具体管理应对措施；(2)积分兑换规则及对应底层流水情况，以及相关底层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性，说明相关评估依据及合理性，是否导致公司存在潜在支付义务；如有，说明具体支付对象、支付时间、关联关系等，并说明相关安排是否存在向关联方利益倾斜的情形；(3)相关交易审议程序安排的合规性。请评估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请律师对问题(3)发表意见，请独立董事对问题(2)(3)发表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认真研究及论证，公司子公司东望数智拟专注于校园支付场景业务，具体模式详见问题1回复。

4、前期公告显示，公司对原控股股东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多项担保逾期，并已多次拍卖、转让资产代偿逾期债务。截至目前，因逾期担保发生的损失公司未取得实际补偿。2025年3月15日，公司披露拟公开挂牌转让浙江雍笙实业有限公司49%股权，因相关债权人已变更为东阳金投，转让款可能会被法院划扣用于优先偿还对东阳金投的债务。请公司补充披露：(1)逾期担保金额、代偿金额、代偿方式、担保余额、诉讼进展及效果；(2)东阳金投承接债务的具体情况，成为相关债权人后公司的代偿情况等，说明相关安排是否有利于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3)结合上述问题，明确切实有效的补偿安排、具体措施及时间表等。请独立董事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1)逾期担保金额、代偿金额、代偿方式、担保余额、诉讼进展及效果

截至本回复披露日，上市公司对广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厦控股”)及其关联方逾期担保金额约为9.92亿元，已代偿的担保本金约5.21亿元，已豁免金额约为0.95亿元，担保余额共计3.76亿元。2024年以来，上市公司已为广厦控股及其关联方代偿且尚需追回的金额共计5.22亿元(包含代偿本金及执行费用)。

为高效推进历史遗留问题化解，最大程度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公司针对已立案的追偿权诉讼案件，基于风险可控原则与相关方达成调解。通过主动推进司法程序，旨在快速实现债权确权并进入强制执行阶段，缩短资产回收周期，有效锁定反担保物价值，避免诉讼长期化对公司资金占用及经营稳定性的影响。该举措系公司依法维护资产安全、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主动性安排，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推进相关执行追偿工作。

具体信息详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债权人	原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金额	代偿金额	担保余额	备注	追偿诉讼情况	是否实际收到补偿	反担保物
1	东阳金投	东方资产	杭州益荣	28,100.00	0.00	28,100.00	尚未涉诉	尚未代偿	尚未收到	详见注5
2		厦门国际银行	厦门复控股	13,192.13	7,600.00	0.00	代偿方式：公司银行存款7,600万元。东阳金投已豁免剩余债务592.13万。	诉广厦控股、广厦建设、东阳三建：已调解未获偿		
3		晋商银行	广厦建设山西分公司	8,000.00	4,121.55	0.00	代偿方式：公司银行存款4,110.70万元被划扣，公司另支付执行费用10.85万元。东阳金投已豁免剩余债务3,889.30万元